



CHINA MOBILE LIMITED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41)

2011年3月7日

各位股東：

選擇收取公司通訊之語文版本及方式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本公司」）現為股東收取公司通訊^(附註)提供以下選擇：

- (i) 收取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chinamobiletd.com）的**電子版本**或收取**印刷本**；及
- (ii) 如選擇收取公司通訊的印刷本，選擇收取**中文本**、**英文本**或**同時收取中、英文本**。

如本公司於**2011年4月3日**或之前仍未收到閣下的回應，閣下將被視為已同意透過本公司網站收取公司通訊。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以及2010年公司（修訂）條例，本公司於此提供下列方案，以讓閣下選擇收取日後所發出公司通訊的方式：

- (1) 透過瀏覽本公司網站（www.chinamobiletd.com）收取日後所刊登之公司通訊的網上版本，以代替收取印刷本；或
- (2) 僅收取所有日後發出的公司通訊的英文印刷本；或
- (3) 僅收取所有日後發出的公司通訊的中文印刷本；或
- (4) 同時收取所有日後發出的公司通訊的英文及中文印刷本。

為了響應環保及節省印刷和郵遞費用，本公司建議閣下採用上述第(1)項方案收取公司通訊。為方便閣下作出選擇，請填妥及簽署隨本函附上的回條，並用隨附已預付郵費的郵寄標籤，將回條寄回本公司股份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倘若本公司於2011年4月3日或之前仍未收到閣下填寫及簽署妥當的回條；或並無收到閣下反對透過本公司網站收取公司通訊電子版本的回應，則閣下會被視為已同意以上述第(1)項方案收取公司通訊，直至閣下以合理的書面通知本公司為止（詳情見下文）。在這情況下，當本公司發出公司通訊，將向閣下發出有關公司通訊已在網上刊登的通知。該通知將按本公司股份登記處存置的股東名冊所載閣下地址而郵寄給閣下。

不論閣下早前向本公司或本公司股份登記處作出何種收取公司通訊方式的選擇，閣下均可隨時更改收取公司通訊的語文版本和收取方式，費用全免，惟須以合理的書面通知發送至本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60樓）或本公司股份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或電郵地址為ChinaMobile.ecom@computershare.com.hk）。選擇以電子方式收取日後發出之所有公司通訊的股東（或被視為已同意該選擇者），如因任何理由以致收取或接收公司通訊出現困難，本公司均會因應閣下之書面要求立即寄上公司通訊的印刷本，費用全免。

敬請注意，日後發出的公司通訊的中、英文印刷本均可於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份登記處索取，並可於本公司網站（www.chinamobiletd.com）和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瀏覽。

閣下如對上述安排有任何疑問，請於星期一至五（公眾假期除外）上午9時至下午6時，致電公司熱線(852) 2862 8688查詢。

代表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黃蕙蘭

隨附：回條

附註：公司通訊包括公司的中期報告／年報、通告、文件或其他刊物（包括《上市規則》內所指的「公司通訊」）。